

# 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457757433202586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昌吉市第一小学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新疆诚可贵装饰装修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本级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新疆诚可贵装饰装修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新疆诚可贵装饰装修有限公司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新疆诚可贵装饰装修有限公司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[2025]536号	其他建筑物、构筑物修缮	-	-	品牌:	1	次	4485.00	4485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4485.00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肆仟肆佰捌拾伍元整							

## 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[2025]536号	其他建筑物、构筑物修缮	1	4485.00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授权支付

## 三、服务条款

服务地点:昌吉市第一小学;服务内容:

至善楼外墙维修费用清单				
序号	项目名称	数量	单价	合计
1	拆除破损墙砖、保温	19平米	30元	570元
2	清运垃圾	1车	400元	400元
3	墙面保温	19平米	70元	1330元

4	墙面挂网、刮平、刷底漆、真石漆	19平米	115元	2185元
费用总计：4485元				

- 2、乙方必须按照服务需求清单内容，按照国家相关标准提供服务服务所需的专业工具由乙方准备。服务完毕后，乙方必须对现场进行恢复，确保服务现场干净、整洁。
- 3、服务人员必须安全、文明作业实施服务时，乙方必须依法自行备好相关器具自我防护，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安全问题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- 4、服务完成后，由乙方提出验收申请，甲方与乙方代表人员在现场进行共同验收，并由甲方在验收单上签字确认后方可认为验收合格。
- 5、质保要求及质保期:维修类服务要达到国家相关质量规范及甲方要求，质保期为12个月。正常使用情况下，在乙方维修范围的，12个月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，乙方应当免费再次维修，如果造成甲方损失的，乙方应当按甲方实际损失承担赔偿责任。
- 6、经甲、乙双方验收合格后，按照甲方付款流程，支付给乙方全额服务款。
- 7、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友好协商，协商不成时可通过法律途径解决问题。
- 8、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经双方签署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三坪农场（兵团）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30707701040004854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